

檔 號：

保存年限：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830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
3樓

承辦單位：高中職教育科

承辦人：楊佳翰

電話：7995678#3024

電子信箱：ychiahan1008@gmail.com

受文者：高雄市立高雄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8月10日

發文字號：高市教高字第115359741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寫作測驗、國文科、英語科、數學科、社會科及自然科命題研習會實施計畫

主旨：有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115年國中教育會考命題研習會」相關訊息，請依說明項辦理，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5年8月3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50073102號函辦理。

二、旨揭研習會辦理目的為網羅命題教師及提升教師之評量觀念與命題技術，相關事項如下：

(一)研習對象：公、私立國民中學及高級中等學校具教育熱忱之現職教師（各科規定請詳閱附件之實施計畫）。

(二)研習日期：

1、寫作測驗：115年10月16日（星期五）。

2、國文科：115年10月16日（星期五）。

3、英語科：115年10月29日（星期四）。

4、自然科：115年11月4日（星期三）。

5、數學科：115年11月5日（星期四）。

6、社會科：115年11月6日（星期五）。

(三)報名時間：115年9月1日（星期二）上午9時至9月13日（星期日）下午11時截止。



高雄市立高雄高級中學 1150811



11570630200

(四)報名方式及錄取通知：依檢附之實施計畫所擬「報名方式」上網（網址：<https://reurl.cc/3xWzgV>），或手機掃描QR code（詳實施計畫）。經報名錄取者，將另由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測中心於115年10月1日（星期四）前寄發書面或email通知，未接獲任何通知者，請勿逕自前往參加。

三、請貴校惠予旨案錄取教師於研習會是日公假登記及協助課務調整。

四、如對計畫內容有相關疑問，請逕洽本案計畫各科承辦人：

(一)寫作測驗：洪小姐，電話（02）7749-8572。

(二)國文科：溫先生，電話（02）7749-8320。

(三)英語科及自然科：周小姐，電話（02）7749-8319。

(四)數學科：李先生，電話（02）7749-8322。

(五)社會科：褚小姐，電話（02）7749-8321。

五、檢附本案各科實施計畫各1份（如附件）。

正本：本市公私立高中職、本市立國中、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國中部)、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國中部)、國立高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國中部)

副本：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本局國中教育科、高中職教育科

局長 吳立森 請假

副局長 劉靜文 代行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判發